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GELALIGN TECHNOLOGY INC.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9)

關連交易 投資關連實體

於上海馬可菲斯的投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8月25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無錫時代天使與上海馬可菲斯及上海馬可菲斯現有股東訂立投資協議，據此，無錫時代天使已有條件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0百萬元認購上海馬可菲斯經擴大註冊股本的5%。於投資完成後，本集團將實益擁有上海馬可菲斯約9.7%股權的權益。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松柏投資集團直接及間接擁有上海馬可菲斯超過30%股權。因此，上海馬可菲斯為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投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8月25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無錫時代天使與上海馬可菲斯及上海馬可菲斯現有股東訂立投資協議，據此，無錫時代天使已有條件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0百萬元認購上海馬可菲斯經擴大註冊股本的5%。於投資完成後，本集團將實益擁有上海馬可菲斯約9.7%股權的權益。

投資協議

投資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5年8月25日
訂約方	(i) 上海馬可菲斯（作為被投資公司）； (ii) 無錫時代天使（作為投資者）；及 (iii) 上海馬可菲斯的現有股東
代價	現金人民幣10.0百萬元，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股權	無錫時代天使已有條件同意認購上海馬可菲斯經擴大註冊股本的5%。於投資完成後，本集團將實益擁有上海馬可菲斯約9.7%股權的權益。
先決條件	無錫時代天使所作投資須待先決條件根據投資協議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包括（其中包括）： (a) 所有與投資相關之交易文件均已正式簽訂並生效； (b) 已妥為取得投資所需的所有必要批准、註冊、備案及同意，且仍完全有效； (c) 上海馬可菲斯集團各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股東及董事會／執行董事已通過批准（其中包括）投資之決議案／決定； (d) 由（其中包括）上海馬可菲斯根據本協議作出的所有聲明及保證自簽署投資協議之日起至交割日期止保持真實、完整、準確、有效且無誤導性；

- (e) 自簽訂投資協議日期起至交割日期，概無發生或存在任何已對或可合理預期會對上海馬可菲斯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事實、條件、變動或其他情況；
- (f) 無錫時代天使已就投資取得內部集團層面的批准，且相關批准於交割日期仍然有效；及
- (g) 上海馬可菲斯（其中包括）已向無錫時代天使發出確認函，確認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滿足。

委任董事

根據投資協議，無錫時代天使有權委任一名董事加入上海馬可菲斯之董事會。

交割

無錫時代天使須於交割日期將代價全額支付至指定銀行賬戶。

完成

投資將於下列事項全部完成之日完成：

- (a) 上海馬可菲斯已向主管機關完成與投資有關之登記手續，並已獲發上海馬可菲斯之已更新營業執照；
- (b) 上海馬可菲斯全體股東於交易後之出資額及持股比例已向主管機關登記；
- (c) 經修訂的上海馬可菲斯公司章程已提交主管機關存檔；及
- (d) 無錫時代天使所提名之董事任命已向主管機關備案。

資金用途

上海馬可菲斯自投資收取之出資應主要用於其經營及發展、補充其營運資金及無錫時代天使事先書面批准之其他用途。

代價基準

投資代價乃根據有關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主要考慮（其中包括）上海馬可菲斯之過往及估計業務表現、其可為本集團帶來之長期業務協同效益及利益（誠如本公告「訂立投資協議的原因及裨益」一節所述），以及其於投資後估計市值。

上海馬可菲斯之投資後估值評估乃通過比較估值法採用市銷率倍數方法進行，該方法為隱形矯治器行業公司普遍採納的估值方法。上海馬可菲斯的投後估值乃根據2025年的預期收入乘以市銷率釐定。我們於估值過程中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公司預計全球隱形矯治器行業將會強勁增長，客戶需求不斷增加，且需求範圍不斷擴大。該前景以及上海馬可菲斯穩健的增長策略及執行能力，支持其未來盈利能力看好，儘管其目前處於虧損狀態。
- (ii) 於釐定預期收入時，我們主要考慮上海馬可菲斯的過往表現及其於2025年的預期增長率。上海馬可菲斯是該行業的領先參與者之一。其過往在業務及營運發展方面一直表現出持續增長。從2022年到2024年，上海馬可菲斯的收入以約50.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鑒於隱形矯治器行業全球業務擴張帶來的高需求預期，以及上海馬可菲斯有效執行其發展策略，預計上海馬可菲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計收入將超過人民幣80.0百萬元。
- (iii) 於釐定市銷率時，我們主要考慮以下因素：(a)上文第(ii)項所述上海馬可菲斯增長潛力；(b)上海馬可菲斯與本集團之間投資帶來的潛在協同效應；及(c)上海馬可菲斯相關行業公司的現行倍數。釐定上海馬可菲斯交易後市場價值所用倍數低於3倍，較平均行業可資比較水平（介乎3.5至4倍）有所折讓。

訂立投資協議的原因及裨益

松柏投資集團的聯營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上海馬可菲斯為隱形矯治器行業原材料、配件及設備的領先供應商之一。鑒於因本集團隱形矯治器業務增長導致在隱形矯治器生產過程中對原材料的需求不斷增加，董事認為，本集團獲取可靠之原材料供應商（即能夠持續提供優質產品）並與該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至關重要。本集團相信，該投資可進一步加強與上海馬可菲斯之合作，從而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帶來協同效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基於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iii)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在松柏投資集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任職的馮岱先生、黃琨先生及胡杰章先生於相關董事會會議上就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其他董事於上述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投資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為領先的全球隱形矯治器公司，專門從事研究、設計及生產隱形矯治器。本集團的業務遍及歐洲、中東及非洲、亞太、北美及南美的50多個國家。

上海馬可菲斯

上海馬可菲斯於中國成立，且為隱形矯治器行業原材料、配件及設備的領先供應商之一。除松柏投資集團外，上海馬可菲斯之所有其他現有股東（包括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上海馬可菲斯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分別錄得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4.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馬可菲斯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2.1百萬元。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松柏投資集團直接及間接擁有上海馬可菲斯超過30%股權。因此，上海馬可菲斯為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投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松柏投資集團」	指	馮岱先生及其直接或間接控制以「CareCapital」為商號的實體
「本公司」	指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1月29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交割日期」	指	於上海馬可菲斯發出及無錫時代天使收到付款通知後盡快但不遲於二十(20)個工作日內之日期，或由(其中包括)(i)上海馬可菲斯與(ii)無錫時代天使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或時間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上海馬可菲斯現有股東」	指	上海馬可菲斯現有股東，包括松柏投資集團所控制實體、本集團及上海馬可菲斯的其他獨立第三方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屬於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人士或公司
「投資」	指	無錫時代天使根據投資協議於上海馬可菲斯之投資
「投資協議」	指	無錫時代天使與上海馬可菲斯於2025年8月25日訂立的投資協議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上海馬可菲斯」	指	上海馬可菲斯醫療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馬可菲斯集團」	指	上海馬可菲斯及其附屬公司，視乎文義而定可單獨或合併指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工作日」	指 除星期六、星期日或中國或香港之銀行獲適用法律准許或規定無須營業之日以外之任何一日
「無錫時代天使」	指 無錫時代天使醫療器械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馮岱先生

香港，2025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杰章先生、黃琨先生、宋鑫先生及董莉女士；非執行董事馮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石子先生及周浩先生。